

关于对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创业板关注函〔2021〕第 544 号

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1 年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30 日，你公司股价持续上涨，累计涨幅达 164.54%，期间两次触及股价异常波动情形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，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问题：

1. 你公司于 12 月 16 日接待特定对象调研，与投资者就公司及子公司的流体装备、智能物流系统、固体制剂设备等业务进行了交流。请结合公司相关业务的实际经营情况、市场需求及环境变化、市场竞争力、主要客户、最近两年及一期业绩表现，核实说明你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了重大变化，近期股价涨幅与你公司基本面是否匹配，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估值、市盈率、股价变动幅度等，就股价大幅波动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，并核查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信息，是否存在主动迎合市场热点炒作公司股价的情形。

2. 请核查你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近一个月买卖你公司股票的情况、未来 6 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，并报备交易明细和自查报告。

3. 请你公司说明近 3 个月接受媒体采访、机构和投资者调研、回复投资者咨询等情况，说明是否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原则的情形。

4. 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。

我部对此表示关注。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2 年 1 月 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并抄送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同时，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。

特此函告。
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

2021 年 12 月 30 日